

**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10 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07 月 11 日，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年产 110 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成立验收组、在曲阜组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监测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另附）。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调查了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其它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及监测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和查阅资料，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110 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山东省曲阜市书院街道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 6000 万元对现有水泥粉磨系统进行节能技改。公司目前 1#生产线为  $\phi 3.8 \times 13\text{m}$  的水泥磨机配套

HFCG140-80 辊压机（年产能 70 万吨），2#生产线为  $\phi 3 \times 9\text{m}$  的水泥磨机（年产能为 40 万吨），为进一步节能降耗，拟对两条生产线合并技改建设成  $\phi 3.8 \times 13\text{m}$  水泥磨机配套 HFCG180-140 辊压机同时磨尾配套高效选粉机的生产线，3 座水泥仓，年产能 110 万吨，改造后，产能不发生变化。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3 月委托济南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 110 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取得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曲阜分局对报告表的批复（济环报告表（曲阜）[2021]031 号）。

项目于 2021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7 月竣工。

#### (三)投资情况

项目规划总投资 6000 万元。实际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相比，项目建设没有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 (二)废气

辊压机+气流分级机闭路系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30m排气筒排放；3座水泥仓废气经顶部除尘处理后，经45m排气筒排放；材料大棚加装喷淋降尘设施进行除尘。

### (三)噪声

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出具的《年产110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监测单位：山东龙腾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监测结果表明：

### (一) 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期间（2021年07月03日~04日）企业生产正常。

###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中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 $0.5\text{mg}/\text{m}^3$ ）。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三)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1.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措施能够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

##### 2.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厂界噪声能够达标。

##### 3.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1.验收总体结论

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10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环评手续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项目主体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具备正常运行条件，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表明，项目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在完成后续整改措施并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的情况下，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 2.企业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正常运行，定期进行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 七、验收组成员信息（另附）

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1

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10 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2021年7月11日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 长	关飞龙	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	总 经 理		建设单位
成 员	刘 飞	济宁市泗水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高 工		特邀专家
成 员	王尚琨	山东汇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特邀专家
成 员	刘祖政	山东金塔王股份有限公司	安环主任		建设单位
成 员	马 超	济南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环评单位
成 员	隋旭刚	山东龙腾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监测单位